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

编号: 2020001 日期: 2020.1.11

建设项目名称	开发区重陈居中心	开发区重陈居委员会	陈居位置	陈居编号	内容	规划设计要点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备注
1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商业	见附图		容积率 ≤2.5	5	道路	道路要符合地形灵活布置且符合消防要求		
2		容积率	≤55%		绿地率	6	管线	地下建设, 不得设置明线		
3		建筑密度	≥10%		建筑限高	7	市政公用设施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
4	建筑	出入口方位	24米		容积率	8	公共设施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
		机动车(面积和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	
5	控制	非机动车(面积和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建筑密度	9	景观要求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
	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	
6	退让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绿地率	10	其他要求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
	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	
7	备注	其他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		
		注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绿地规划管理规定》(2011版)							
<p>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 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 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</p> <p>文本主要内容(附带电子版)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项目(含项目名称、建设单位名称、设计单位名称盖章、主要设计人员签字等); 2. 项目规划设计条件和用地红线图; 3. 规划方案设计说明书; 4. 总平面设计(注明用地红线、建筑退让线、出入口方位、建筑名称或编号、建筑平面、建筑层数、建筑高度、建筑间距、经济技术指标的总平面图CAD版, 标明尺寸); 5. 项目区域位置图、彩色总平面图、鸟瞰图、表现设计构思的彩色效果图、交通组织、机动车位和非机动车位布置图、绿地规划图、竖向规划设计图、综合管网规划方案图、其他总平面图表现图附件; 6. 建筑单体(建筑单体平、立、剖面图, 其他表现图)。 										